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0]005065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19 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 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7

募 集 资 金 存 放 与 使 用 情 况 鉴 证 报 告

大华核字[2020]005065 号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安医疗公司）《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

一、董事会的责任

九安医疗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九安医疗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九安医疗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

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九安医疗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九安医疗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九安医疗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九安医疗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滕忠诚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郑珊杉

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四日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810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安信证券”）于 2016 年 6 月 16 日采取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0,805,921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15.20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共计 924,249,999.20 元，扣除相关的发行费用 10,860,805.92 元，实际募集资金 913,389,193.28 元。

截至 2016 年 6 月 16 日止，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6]000553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913,389,193.28 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 26,891,400.00 元；资金到位后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期间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736,338,547.00 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77,050,646.28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648,478,514.72 元。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0 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公司第三届第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业经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分行开立了账号为 77010154800028749 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在兴业银行天津分行开立了账号为 441270100100018252 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连同安信证券与开户银行三方经协商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0。鉴于上述专户将不再使用，为减少相关管理成本，公司已办理完毕全部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签署

的《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及注销募集资金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1）。

三、2019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四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924,249,999.2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7,050,646.2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13,133,467.9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13,389,193.2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48,478,514.7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0.16%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移动互联网+健康管理云平台	是	730,530,000.00	189,563,197.36	12,807,606.01	189,563,197.36	100.00	不适用	-	不适用	否
2.产品体验营销门店及客户服务中心	是	113,720,000.00	6,208,287.92	-	6,208,287.92	100.00	不适用	-	不适用	是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69,139,193.28	69,139,193.28	-	69,139,193.28	100.00	不适用	-	不适用	否
4.偿还收购 eDevice 公司股权的银行借款和支付第二笔收购 eDevice 股权的第二笔转让款	-	-	334,973,043.45	737,569.00	334,973,043.45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偿还公司向兴业银行借入的短期借款 7,000 万元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	151,564,514.34	1,564,514.34	151,564,514.34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6.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	161,940,956.93	161,940,956.93	161,940,956.93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913,389,193.28	913,389,193.28	177,050,646.28	913,389,193.28	100.00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913,389,193.28	913,389,193.28	540,977,725.17	736,338,547.00	100.0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产品体验营销门店及客户服务中心项目，由于近几年北京、天津、上海、深圳等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房价波动较大，出于谨慎考虑，为避免房地产价格变化对公司募投项目实施的不利影响，公司终止了店面购买和租赁计划。剩余募集资金变更用途的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4）。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公司将募投项目“产品体验营销门店及客户服务中心”尚未使用的全部剩余募集资金 10,812.28 万元，以及募投项目“移动互联网+健康管理云平台”中的“平台营销推广费用”中尚未使用的全部剩余募集资金 27,928.95 万元，合计 38,741.23 万元及其利息收入变更用途，用于偿还收购 eDevice 公司 100%股权的部分银行借款和支付收购 eDevice 100%股权的第二笔股权转让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4）。截至股东大会通过日，“产品体验营销门店及客户服务中心”实际变更金额为 10,751.17 万元，“移动互联网+健康管理云平台”中的“平台营销推广费用”实际变更金额为 27,626.88 万元，合计 38,378.05 万元。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变更“移动互联网+健康管理云平台”项目中的“平台开发费用”中尚未使用的部分剩余募集资金共计 15,156.45 万元（截至股东大会通过日募投项目余额）及其利息用途，用于偿还公司向兴业银行借入的短期借款 7,000 万元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经 2019 年 5 月 31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及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移动互联网+健康管理云平台”中剩余募集资金 11,313.35 万元和前次变更用途后尚未使用的“偿还收购 eDevice 公司股权的银行借款和支付收购 eDevice 股权的第二笔转让款”中剩余募集资金 4,880.75 万元共计 16,194.10 万元及其存放期间的理财收益和利息收入等收益（具体的金额以资金转出日银行结息后实际金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6 年 9 月 30 日，根据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同意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689.14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并于 2016 年 10 月 10 日进行了资金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系根据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计算得出，未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及其他发行费用 10,860,805.92 元。

附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偿还收购 eDevice 公司股权的银行借款和支付第二笔收购 eDevice 股权的第二笔转让款	移动互联网+健康管理云平台、产品体验营销门店及客户服务中心	334,973,043.45	737,569.00	334,973,043.45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偿还公司向兴业银行借入的短期借款 7,000 万元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移动互联网+健康管理云平台	151,564,514.34	1,564,514.34	151,564,514.34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移动互联网+健康管理云平台	161,940,956.93	161,940,956.93	161,940,956.93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648,478,514.72	164,243,040.27	648,478,514.72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2016 年 7 月, 公司完成对 eDevice100%股权的收购, 为支付收购所需的第一笔股权转让, 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4418 万美元, 该借款于 2018 年 7 月到期, 同时根据《股权买卖协议》, 公司将于 2018 年上半年支付第二笔股权转让款 1,600 万欧元, 单纯依靠公司自有可支配资金难以偿还上述银行贷款和支付第二笔股权转让款。且由于我国对外汇的兑换、出境等方面加强了监管, 上述款项支付时点均在 2018 年上半年, 因此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完成了对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2017 年 10 月,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了相关公告。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上披露《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4）。 基于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战略目标，为利于公司未来长远发展，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变更“移动互联网+健康管理云平台”项目中的“平台开发费用”中尚未使用的部分剩余募集资金共计 15,156.45 万元（截至股东大会通过日募投项目余额）及其利息用途，用于偿还公司向兴业银行借入的短期借款 7,000 万元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6）。 鉴于公司正常经营需要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进度随市场环境变化等多重因素，本着稳健经营的原则，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升经营业绩，经 2019 年 5 月 31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及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将“移动互联网+健康管理云平台”项目和前次变更用途后尚未使用的“偿还收购 eDevice 公司股权的银行借款和支付收购 eDevice 股权的第二笔转让款”中的全部剩余募集资金共计 16,194.10 万元及其存放期间的理财收益和利息收入（具体的金额以资金转出日银行结息后实际金额为准）的用途变更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用于公司主营相关业务。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后，公司仍将以自有资金继续推动“互联网+医疗”转型目标的实现，未来随着公司糖尿病诊疗“O+O”新模式成型，公司将会持续加大推广力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 日披露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